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票据遗失公告

权利人不慎遗失专用收款收据原件两张，收据号分别为NO.0043211、NO.0043212，收款单位均为保华物业（沈阳）有限公司，收款金额分别为6002.16元、5000元，收款事由分别为物业保证金（B座1803-1804室）、装修保证金（B座1803-1804室），开票日期均为2024年4月9日，现登报声明该两张专用收款收据原件作废，如有冒用一律无效，特此公告。

声明单位：辽宁拓方律师事务所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1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